

高校内部治理碎片化现状及应对对策分析

贺天庆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 河南 郑州 450011)

【摘要】高校内部治理直接关系到高校人才培养计划的执行,更关系到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十九大四中全会精神中,更是明确指出了提升高校内部治理效能,对于推动高等教育改革创新,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现实重大意义。基于此本文展开对高校内部治理常见的碎片化现状问题,并且提出相关的应对对策具有重要性和必要性。

【关键词】高校;内部治理;碎片化;现状及对策

高校内部治理主要是指高校在教学和经营决策过程中所涉及到的内部的不同部门职责权利的划分,以及高校内部的各项活动在运作过程中的相互协作的制度设计与安排活动。根据相关的调查研究显示,当前国际上的一些迅速崛起的高校,其成功的重要因素就在于其建立起一套完整、科学的内部治理体系。相较于我国的高等院校的内部治理体系发展现状而言,其面临着内部治理制度难成体系,内部治理的总体目标欠缺等问题,归根究底这显示当前高校内部治理碎片化发展,展开对该问题的深入探索挖掘,有助于构建起现代化的内部治理体系。

一、高校内部治理碎片化现状

高校内部治理碎片化顾名思义就是高校的内部治理体系以及治理活动以碎片分散的形式呈现出来。碎片化这一概念主要诞生于信息传播语境中,主要是指出现主体的语境被破坏,信息以多个分离主体的形式呈现出来,导致信息传播主体的整体优势被打破,组织利用的效能被降低。而高校内部治理碎片化问题也呈现出多种形式。

(一) 高校内部治理主体的碎片化

高校内部治理是由不同的权力单位所展开的一系列的治理管理工作。有决策管理主体、执行制度主体以及的评价监督主体等。这些主体的碎片化发展,导致高校在一些活动项目的管理中呈现出主体的分化,不同治理主体所代表的阶级利益是不同的,当出现多个利益主体的时候,对于高校内部管理的各项活动就难以达到一种协调性的状态,这就容易导致高校的利益分化严重,高校的发展就会呈现出停滞不前的状态。另外高校内部主体的碎片化还表现在其决策执行机构的分化中,在高校管理中一项决策往往是需要多个相关职能部门协同完成的,但是这些职能部门的设置门槛较低,且职能部门的分工协作并不和谐,职能交叉情况严重,各部门履行职能过程中无法做到精准落实,因此导致高校内部治理主体职能作用呈现出碎片化发展。

(二) 高校内部治理目标的碎片化

在高校内部治理,所涉及到的工作范围较广,对此一旦治理主体出现碎片化发展,则高校的各个工作内容的内部治理的目标也会分而化之,呈现出多目标的情况。在这种情况下,高校经营管理所提出的整体性战略目标则会被影响,从而大大影响到治理的效果。

(三) 高校内部治理机制的碎片化

高校内部治理主体、内部治理目标以及内部治理机制是一体化构建而成的。当出现治理主体以及治理目标碎片化发展之后,则各个主体所采用的执行方式以及执行手段都是基于自身的利益所出现的,因此执行上就会呈现出较大的差异。另外在整体协调性较差的前提下,不同职能部门所依托的治理的政策就不太相同,因此在后期的管理中就会以不同的标准所展开,所取得的结果也大不相同。

二、高校内部治理整体性优化路径

(一) 采用整体性理念展开高校内部治理体系建设

对于高校内部治理呈现出碎片化的现状而言,归根究底是因为高校在内部治理体系构建中所采用的指导思想等较为丰富,且无法统一集中。当前随着现代公共管理理念的进一步发展,高校内部治理体系必须基于整体性视角来完成新的模式的构建。因此当前要想有效缓解碎片化的治理缺陷。首当其冲是采用整体性

治理理论作为主导思想,该理论能够促使高校内部协调性指标得到提升,并且使得内部的各个组织结构朝着一个总体目标实现协同发展。从根本上提高内部治理的质量。当前采用整体性治理理论,一方面能够让高校内部各职能部门的服务机制得到协调发展,如,当管理决策部门下达一个执行命令时,各个相关的职能部门能够明确各自的职责所在,将该命令顺畅完整的执行下来,而非是受到不同利益群体的利益纠纷而出现停滞不前,致使公共服务整体质量不高情况出现。另一方面是整体性理论能够让各个组织结构有机集合在一起,在相同的功能目标基础上,各个部门能够各司其职,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让分工更加详尽科学,如,在组织设计环节中,避免各组织的职能功能被分化,组织职能的分工出现重复性。

(二) 实现对高校内部治理的主体和流程进行整合优化

第一,对治理主体进行整合优化。对于高校内部治理体系而言,主体的分化是导致整体内部治理丧失优势的根本所在。因此当前要求高校能够从治理主体的整合优化入手。如,高校采用行政权力分化的管理方式,将治理的主体职能细化到每一个相关的权力范畴中,最直接的表现就是高校各个院系都有自己的职能,学校采用目标管理责任制的形式来进行各个院系的统筹坚固。如此能够避免出现,不同主体的不同权力划分,而让每一个主体在看似独立的治理权力下对同一个治理目标作出奋斗。在此可以借鉴政府的机构改革经验,通过对高校职能们的优化调整,从而使得各部门的职能更加明确,并且能够进行优势互补。第二,治理目标的协调统一。高校内部治理目标的协调统一,就是让各个治理主体能够在“劲往一处使”,因此要求能够让各个治理主体在制定自己的战略目标时,能够顾及自身对于其他主体的战略目标的影响。确保所有的战略目标是相辅相成的,因此可以通过加强主体之间的信息交换,确保各自主体掌握到到各自的利益诉求,基于这些利益诉求实现对战略目标的制定。

结束语

综上所述,随着高等教育改革的深入发展,高校逐渐开始导入市场化的手段进行内部管理以及内部治理工作。在此情形下,高校的政治权力、行政权力、学术权力以及民主监督权力运行等结构在运行中所存在着的权力分化的情况,这样导致高校内部的各项资源无法得到合理的配置,更导致高校的总利益得不到最优化的应用。因此当务之急要求能够把握住高校内部治理碎片化的本质和形式,从源头入手,做好高校内部整体性治理优化。从实现对治理主体的整体优化整合,对治理总体目标的优化协调。

参考文献

- [1] 赵新亮.论高校内部治理结构的权力失衡与变革路径——基于权力分配的视角[J].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学报,2015,05:64-68.
- [2] 靳晓光,巩丽霞.民办高校内部治理模式探究[J].现代教育管理,2016,04:36-41.
- [3] 张雷生.高校院系内部治理结构现状调查研究[J].高校教育管理,2017,1103:30-40.
- [4] 杨挺,李璐钊.高校内部治理中教师权利实现的影响因素分析[J].高等教育研究,2018,3910:68-74.

作者简介:

贺天庆,1980年8月,男,汉族,河南南阳,硕士,讲师。